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长兴万益投资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67.06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36.81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59.54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,228.54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51.75亿元。上述两类担保合计总额度为1,395.60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888.56亿元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00%，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。除上述两类担保之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情况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有100%权益的子公司长兴万益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兴万益投资”）拟接受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信托”）提供的8.275亿元贷款，期限24个月，作为担保条件：以公司参股子公司启东光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启东光勋房地产”）其名下土地提供抵押，启东光勋房地产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对长兴万益投资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本次担保中涉及的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（二）担保审批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(一) 公司名称：长兴万益投资有限公司；
- (二) 成立日期：2013年12月12日；
- (三)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3,000万元；
- (四) 法定代表人：陈刚；
- (五) 注册地点：长兴县太湖街道彭城村；
- (六) 主营业务：实业投资，房地产开发、经营；
- (七) 股东情况：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；

(八)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（单位：万元）

	2018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19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53,304.93	60,983.91
负债总额	41,032.61	49,024.10
长期借款	14,000.00	14,000.00
流动负债	27,032.61	35,024.10
净资产	12,272.32	11,959.81
	2018 年 1-12 月	2019 年 1-3 月
营业收入	0	5.90
净利润	-270.71	-312.51

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F[2019]D-0152审计报告。

(九) 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(十) 项目抵押情况：

所属公司	成交 (亿元)	土地证号 或宗地号	土地位置	出让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绿地 率	土地用途
启东光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14.7	苏（2019）启 东市不动产权 第0015889号	东至惠阳路、南至世纪大道、西至华山路、北至金沙江路	77,990	1.80-2.10	大于 35%	城镇住宅用地,其他商服用地

三、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持有 100%权益的子公司长兴万益投资拟接受中信信托提供的 8.275 亿元贷款，期限 24 个月，作为担保条件：以公司参股子公司启东光勋房地产其名下土地提供抵押，启东光勋房地产 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对长兴万益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、利息(含罚息、复利)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被担保方长兴万益投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系正常履行股东义务。长兴万益投资经营正常，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，同时以公司参股子公司启东光勋房地产其名下土地提供抵押，启东光勋房地产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故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较小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67.06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36.81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59.54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,228.54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51.75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27.15%。上述两类担保合计总额度1,395.60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888.56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86.69%。除上述两类担保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九日